

# 延津县先进制造业园区综合开发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县区)新交 GCZB-2023-0218)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新乡市,延津县

## 一、招标条件

本延津县先进制造业园区综合开发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私有资金 20104 万元，招标人为延津县创力兴延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主要建设产业园标准化厂房、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含办公楼、餐厅宿舍楼、门卫）、园区配套工程（含管线附属设施施工建设、绿化等）及 2 条配套道路。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一标段（施工）； (002)二标段（监理）；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一标段（施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养老保险证明缴纳单位应当是投标人或投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拟派项目经理在自递交本项目投标文件时未在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任职（本项目除外），若拟投入项目经理在前期有在建项目但已履行变更手续的，在投标文件中需附经该（原）项目甲方同意的相关变更手续，评标结束后提供的材料一律不予认可。（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或附经该（原）项目甲方同意的相关变更手续）；

3、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表）。如果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需提供自企业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表），若企业成立年限不足一年的，提供自企业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报表；

4、信誉要求：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信用查询，对在截至开

标前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投标人应提供招标文件发售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间在“信用中国”网（“失信被执行人”的信用中国查询网站自动跳转链接后的“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亦认可。）、“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的结果截图；

5、本标段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成员不超过 2 家，以联合体牵头人进行招标文件下载、投标文件的网上上传及签章等；2)在投标时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标明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内容和责任，且承诺一旦中标，联合体各方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次投标活动；4)除招标文件明确要求须联合体各方提供的资料外，其他由联合体牵头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代表负责提供并签署本次投标相关资料，负责开评标会议等有关事宜，其他联合体各方按联合体协议对此予以认可。；

(002 二标段（监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同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2、拟派项目总监资格要求：拟派项目总监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及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同时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并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养老保险证明缴纳单位应当是投标人或投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

3、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表）。如果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需提供自企业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表），若企业成立年限不足一年的，提供自企业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报表；

4、信誉要求：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信用查询，对在截至开标前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投标人应提供招标文件发售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间在“信用中国”网（“失信被执行人”的信用中国查询网站自动跳转链接后的“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亦认可。）、“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的结果截图；

5、本标段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8 月 02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08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投标人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xxzf 格式)及资料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延津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延津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

## 七、其他

延津县先进制造业园区综合开发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延津县创力兴延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的延津县先进制造业园区综合开发建设项目，已由相关行政审批部门批准建设，现委托河南得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编号：(县区)新交 GCZB-2023-0218

2、建设规模：本项目主要建设产业园标准化厂房、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含办公楼、餐厅宿舍楼、门卫）、园区配套工程（含管线附属设施施工建设、绿化等）及 2 条配套道路。

3、招标范围：

一标段（施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全部内容及质保期内保修。

二标段（监理）：施工及保修阶段全过程的监理服务。

4、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债券资金+其他，已落实。

5、工程建设地点：延津县境内。

6、标段划分：两个标段；

一标段：延津县先进制造业园区综合开发建设项目施工；

二标段：延津县先进制造业园区综合开发建设项目监理。

7、工期要求：一标段（施工）：240 日历天。二标段（监理）：随施工工期及工程保修期。

8、质量要求：合格。

9、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和其他要求

一标段（施工）：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

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养老保险证明缴纳单位应当是投标人或投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拟派项目经理在自递交本项目投标文件时未在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任职（本项目除外），若拟投入项目经理在前期有在建项目但已履行变更手续的，在投标文件中需附经该（原）项目甲方同意的相关变更手续，评标结束后提供的材料一律不予认可。（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或附经该（原）项目甲方同意的相关变更手续）；

3、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表）。如果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需提供自企业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表），若企业成立年限不足一年的，提供自企业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报表；

4、信誉要求：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信用查询，对在截至开标前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投标人应提供招标文件发售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间在“信用中国”网（“失信被执行人”的信用中国查询网站自动跳转链接后的“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亦认可。）、“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的结果截图；

5、本标段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 联合体成员不超过 2 家，以联合体牵头人进行招标文件下载、投标文件的网上上传及签章等；2) 在投标时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标明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内容和责任，且承诺一旦中标，联合体各方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次投标活动；4) 除招标文件明确要求须联合体各方提供的资料外，其他由联合体牵头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代表负责提供并签署本次投标相关资料，负责开评标会议等有关事项，其他联合体各方按联合体协议对此予以认可。

二标段（监理）：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同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2、拟派项目总监资格要求：拟派项目总监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及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同时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并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养老保险证明缴纳单位应当是投标人或投标人不具

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

3、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表）。如果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需提供自企业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表），若企业成立年限不足一年的，提供自企业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报表；

4、信誉要求：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信用查询，对在截至开标前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投标人应提供招标文件发售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间在“信用中国”网（“失信被执行人”的信用中国查询网站自动跳转链接后的“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亦认可。）、“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的结果截图；

5、本标段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文件的获取方法：投标人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xxzf 格式)及资料。

2、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 年 8 月 2 日 8:30 至 2023 年 8 月 8 日 18:00 止。

3、招标文件售价：免收。

4、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服务指南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招标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及开标时间：2023 年 8 月 23 日 10：00。

2、开标地点：延津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

3、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延津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等相关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供应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

六、本招标工程招标人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监督电话：

延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李先生 联系方式：13503437446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延津县创力兴延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延津县产业集聚区综合服务平台 304 室

联 系 人：刘女士

电 话：18937331559

代理机构：河南得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新乡市高新区振中路信达花园 C 号 D 号营业房 101 号

联 系 人：申祖超

电 话：15903732877

河南得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1 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延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延津县创力兴延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延津县产业集聚区综合服务平台 304 室

联 系 人：刘女士

电 话：1893733155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得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新乡市新一街与荣校东路交叉口东郡府苑 7 号楼东单元 1301 室

联 系 人：申祖超

电 话：15903732877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